孤独的白居易:九世纪政治与文化转型中的诗人

陆 扬

(北京大学 历史学系,北京 100871)

摘 要:任何试图了解唐代后期政治和文化重要走向的人,尤其是 9 世纪唐宪宗以后几朝发生的那些变化,都无法绕开白居易留下的丰富的文字记录。通过对白居易生平中某些关键经验的历史还原,或能在两个层面上提供新的历史思考:一是通过对白居易早期和中期一些诗文的重新解读,对他个人与他所处时代之间的关系提出一些新的认识,这些认识有助于我们更好的理解作为历史人物的白居易的精神世界的造成;二是通过这一个案来寻求将生活史、制度史、政治史和文学史等不同取径加以整合的可能。作为一位时代转型中的人物,白居易虽然在价值观念上认同新的政治文化,但阅历的缺乏和才人的个性又使他一时难以适应翰林学士的身份,他的诗文表现出了强烈的疏离感。即便如此,这段经历却又是奠定他日后声望的关键。这说明了清流文化一定程度上具有超越日常政治的力量。

关键词:白居易;九世纪;清流文化;翰林学士

中图分类号:K 24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5919(2019)06-0104-18

引 言

任何试图了解唐代后期政治和文化重要走向的人,尤其是 9 世纪元和时代开始的种种变化,恐怕都无法绕开白居易留下的丰富的文字记录。作为唐后期影响无远弗届的文人,他的诗作毫无疑问是文学史家重点关注的对象。它们不仅提供了新的文学样式和旨趣,也提供了白居易本人对他身处的时代的种种回应。白居易本人的形象也已在古往今来的解读和塑造中渐渐凝固了下来。在后世人的脑海中,他的特定形象往往呼之欲出:这是一位虽曾经历了漫长仕宦生涯,却个性恬淡、疏于进取、深受宗教影响而富有社会同情心的诗人。虽然这一形象并非自始就有,白氏的诗作受到的评价也有一个跌宕起伏的过程,但最终他那种纯粹诗人的强大身影使他很少被当作一个在唐代后期重大政治社会变迁中的个体来置于历史学的聚光灯下加以观察。有关白居易的研究汗牛充栋,又往往令人产生关于他的生平已无多少剩义值得开掘的错觉。本文是寻求打破这一错觉的一种努力,将他生平中的某些关键性经验作历史的还原,通过这种还原,在两个层面上提供对他的新的理解。一是通过对白居易早期和中期的一些诗文的重新解读,对他个人与他所处时代之间的关系提出一些新的认识,这有助于我们更好地理解白居易精神世界的造成;二是通过这一个案来寻求将生活史、制度史、政治史和文学史等不同取径加以融合的可能性。具体来说,这篇文章希望较为全面地来解释本人在阅读白居易早年仕宦生涯中的诗作时得到的一个印象:他为何在担任翰林学士等当时令人艳羡的职位时,却不断表露出厌倦心态,以及那种在大明宫服务的孤独感? 也许对习惯于传统中国文人自我塑造的现代读者而言,这种表露无非是文人诗文中惯用的淡泊名利,未必需要特定的解释,更何况是白居易这样有鲜明个性的诗人。但本人认为有必要对这种文学性的表达作更深入的剖析,特别是如果我们将白居易诗文中的表述放在特定的历史氛围和变化下加以观察的话,便更会察觉到其不同寻常之处。简而言之,这篇文章将围绕着“白居易‘孤独’的本质是

收稿日期:2019-09-01

作者简介:陆扬,男,江苏苏州人,北京大学历史学系、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教授。

什么”这一问题来展开讨论。①

一、档案化的《白氏文集》

在进入现象的具体描述和分析之前,我们需要先对一个问题加以说明,那就是在何种意义和在多大程度上我们可将白居易卷帙繁多的文字书写,尤其是他数量庞大的诗作,视为了解他内心真实感受的窗口。这一说明之所以必要,是因为在中国古代文人的创作和他们生前身后的文集编订中,自我塑造和被塑造的倾向往往相当强烈。其次,虽然受到儒学洗礼的古代文人都奉行“诗言志”的信条,他们的很多创作首先不是为了实现现代文学意义上的自我表达,而是为了满足官场和社会交际要求的应酬之作。这一点在唐代的文学生活中非常明显,白居易自不可能置身其外。尽管应酬之作也完全可能包含种种真实的情感和信念,但这类创作的特殊性质不能不提醒我们在利用这些作品作为了解作者的内心时,应当更为谨慎。现存的白居易的诗文在显露其心境方面究竟有多少代表性,或者说他通过诗文呈现出来的内心究竟有多少真实性,他是否刻意地在他漫长的生涯中通过文字来塑造自己的形象,这些问题都是在利用他的诗文来理解其内心世界的同时需要考虑的问题。

不少学者已经注意到白居易的文学创作和他个人生活之间的密切关联,以及《白氏文集》不同于其他唐代文人文集的自传性特色。这里我特别要引用丸山茂的话,他认为“白居易把日常生活的一切都用诗文记述了下来,他的一生都这样一字一句定格在《文集》中了”②。用白居易本人的话来说,就是“凡平生所慕所感、所得所丧、所经所遇所通,一事一物已上,布在文集中,开卷而尽可知也”。③ 花房英树指出,白居易的许多唱和赠答诗中的感兴“不是被事物激发出的感动,而是由已有诗篇引发出的情绪促成的”④。丸山茂接受了这一看法,因此他认为《白氏文集》中的作品充满了时间层,整个文集也带有回忆录的性质。笔者基本认同这一看法。在唐代文人中,白居易的这种用诗文来记录日常感受的倾向的确比同时代其他文人更鲜明。不仅如此,他对出自他手的代表朝廷言说的文字也很珍视,有些可能因某种原因或境况的突然变化而未被官方正式采用,也就是说他撰写的相关文字并没有产生实际的效应,但他依然将其收入文集。比如他以翰林学士名义草拟的诏敕,有些属于拟制的性质,却在他编订自己的文集时,仍被一并收入⑤,这和唐代许多著名词臣对同类文字的处理方式大不相同,考虑到他在担任翰林学士期间表露出的挫折感,白居易收入这些文字说明他重视的主要恐怕还是这些文字代表了他生平写作经历的一个部分,这使他

---

① 王汎森在他的《“烦闷”的本质是什么——近代中国的私人领域与“主义”的崛起》一文中对从新文化运动到 20 世纪 30 年代在中国青年中普遍出现的极度“烦闷”现象作了很精彩的解读。(该文刊于《东亚观念史》第 4 期,2013 年 6 月,后收入《思想是生活的一种方式:中国近代思想史的再思考》,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8 年版,第 89—137 页)虽然本文涉及的主要问题的历史关联性和王文有很大的不同,但在对问题的思考和表述方面则受到王文的启发。

② 丸山茂:《唐代の文化と詩人の心——白樂天を中心に——》(东京:汲古书院 2010 年版),中译本《唐代文化与诗人之心》,张剑译,北京:中华书局 2014 年版。中译本的章节顺序和日文原版有所不同。此处讨论见中译本第 3—4 页。

③ 谢思炜:《白居易文集校注》卷三四《醉吟先生墓志铭并序》,北京:中华书局 2011 年版,第 2031 页。

④ 丸山茂:《唐代文化与诗人之心》,第 29 页。

⑤ 岑仲勉认为《白氏文集》中所收的翰林制诏中存在不少伪文,并以此为据推论伪文的出现和当时牛李党争等政治背景的关系等等。(见岑仲勉《〈白氏长庆集〉伪文》,《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 9 本,1947 年,第 483—540 页,收入《岑仲勉史学论文集》)但岑仲勉的判断有误,有明确证据表明岑氏所指出的这些伪文实际属于拟制,这一点最早由平冈武夫指出,见氏著《杜佑致仕制札记—白居易の习作—》,《白居易—生涯と岁时记》,东京:朋友书店 1988 年版,第 336—344 页)。有关这一问题的最新近的讨论,可以参看谢思炜《拟制考》,《文学遗产》2009 年第 1 期,第 42—50 页;吴晓丰《两制制度与中晚唐时期的政务分途》(复旦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8 年),第 21—24 页。

的文集有一种档案化的倾向。

关于《白氏文集》档案化特色的性质,仍需进一步申说。在他漫长的生涯中,白居易一而再再而三地用心编订自己的文集,而且在年事已高时又不断将编定的文集抄写后安放于三处佛教寺院加以保存。这些情形早已为研究者所熟知,但他的这些举措蕴含的深意似未被以往的研究者充分揭示。在大和九年(835)、开成元年(836)和开成四年,白居易不仅三次编订文集,而且将其别录副本分别放置于江州东林寺、东都圣善寺和苏州南禅寺。之后又在开成五年将他的《白氏洛中集》纳于龙门香山寺经藏堂。选择这四处寺院不是随意的决定,它们都是在他后半生的精神世界里占据重要位置的宗教场所。更值得注意的是这几次编订文集的时间也是精心选择的,和他重视的佛教善事项目的完成时间非常吻合,说明这些活动之间有着直接的关联。比如他撰写于开成二年二月一日的《苏州南禅院千佛堂转轮经藏石记》提到,南禅院千佛堂的转轮藏的建造正是在白居易担任苏州刺史期间,由他发起并组织的佛事,经过十年的努力,终于在开成元年春落成。① 从他的描述可知,这是耗费巨大且十分讲究的制作,其落成对他个人也极具意义。他决定再度编订他的文集并将之藏于南禅寺应该是和转轮藏的落成应该是直接有关。他在《苏州南禅院白氏文集记》里更阐明了他编订文集并交千佛堂保存的目的:

> 唐冯翊县开国侯、太原白居易,字乐天,有文集七帙,合六十七卷,凡三千四百八十七首。其间根源五常,枝派六义,恢王教而弘佛道者,多则多矣。然寓兴放言,缘情绮语者,亦往往有之。乐天,佛弟子也,备闻圣教,深信因果,惧结来业,悟知前非,故其集,家藏之外,别录三本:一本置于东都圣善寺钵塔院律库中,一本置于庐山东林寺经藏中,一本置于苏州南禅院千佛堂内。夫惟悉索弊文归依三藏者,其意云何?且有本愿,愿以今生世俗文字,放言绮语之因,转为将来世世赞佛乘转法轮之缘也。三宝在上,实闻斯言。开成四年二月二日,乐天记。②

他要将他留下的全部“世俗文字”,哪怕是“缘情绮语”,都归入转轮藏所收的三藏,目的是要以此为因,“转为将来世世赞佛乘转法轮之缘也”。这里的因其实就是佛教意义上的业,即平生之所行。白居易的理由是他“备闻圣教,深信因果,惧结来业,悟知前非”。他的这种认知其实在他此前撰写的《香山寺白氏洛中集》得到了更为清晰的表述,他说:

> 《白氏洛中集》者,乐天在洛所著书也。大和三年春,乐天始以太子宾客分司东都,及兹十有二年矣。其间赋格律诗凡八百首,合为十卷,今纳于龙门香山寺经藏堂。夫以狂简斐然之文,而归依支提法宝藏者,于意云何?我有本愿,愿以今生世俗文字之业,狂言绮语之过,转为将来世世赞佛乘之因、转法轮之缘也。十方三世诸佛应知。噫!经堂未灭,记石未泯之间,乘此愿力,安知我他生不复游是寺,复睹斯文,得宿命通,省今日事,如智大师记灵山于前会,羊叔子识金镮于后身者欤?于戏!垂老之年,绝笔于此,有知我者,亦无隐焉。大唐开成五年十一月二日,中大夫、守太子少傅、冯翊县开国侯、上柱国、赐紫金鱼袋白居易乐天记。③

所谓“愿以今生世俗文字之业,狂言绮语之过,转为将来世世赞佛乘之因、转法轮之缘也”,即他写下的文字就是生平的业之表现,在佛家的因果链中,业是不能有所取舍的,所以即便有“狂言绮语之过”,也不应回避和删削,更不用说其中已包含佛缘,这是一种通过借助信仰来巧妙地为保存自己全部书写文字提供理由。有意思的是白居易在决定把他的《白氏洛中集》交付香山寺的时刻,恰恰也是他发愿为香山寺配齐佛藏并修葺其经藏堂的工程完工之时。④ 该经藏堂于开成五年九月落成典礼,他十一月就将《白氏洛中集》编定送入。

---

① 《白居易文集校注》卷三三,第 1986—1987 页。

② 《白居易文集校注》卷三三《苏州南禅院白氏文集记》,第 1991 页。

③ 《白居易文集校注》卷三四《香山寺白氏洛中集记》,第 2015 页。

④ 参见《白居易文集校注》卷三四《香山寺新修经藏堂记》,第 2012—2013 页。笔者认为,白居易在开成二年三月间出资请匠人制作的巨幅《西方世界图》也是为这次香山寺经藏堂的落成准备的。相关事迹见《白居易文集校注》卷三四《画西方帧记》,第 2007—2008 页。

这和他在开成二年编订文集的情形完全一致,说明他晚年的这几次编订文集常和由他发起的重大佛教事业的完成有密切关联。要理解白居易晚年为何如此孜孜不倦地保存他自己的书写,这一宗教上的原因是不能忽略的。正是他的佛教信仰使他确信他的文字不应该被割裂,因为这是他平生之业的最完整和真实的呈现,文集的样貌并非为了刻意呈现他的某种形象或者生平的某一类业绩而作选择的结果。即便在唐代的文人中间,白居易的这种态度也是极为特殊的,这也就赋予了《白氏文集》特定的历史价值。

二、孤独的翰林学士还是执着的谏官

白居易的一生几乎都是在官僚生涯中度过的,而且在几个不同的时期,他都处于唐代政治权力的核心。尽管他本人的政治角色并不那么关键和突出,但即便在他看似远离实际政治运作中心的时刻,他仍然和朝中重要人物和群体保持相当密切的联系。他的生涯可以根据不同的研究视角来分成不同的阶段。倘若以他的官僚生涯作为考察对象,观察其中每个阶段对他的人生产生的影响,那么大致可分三个主要阶段:第一是从元和二年(807)担任翰林学士开始到长庆二年(822)任职中书舍人的结束;第二个阶段是从长庆二年他被外放为杭州刺史到大和元年苏州刺史任的结束;第三阶段是从大和元年回到长安担任秘书监到会昌五年(845)在洛阳以刑部尚书致仕。其中第一阶段最关键,可以说是他之所以成为后世熟悉的白居易的型塑阶段(formative stage)。本文是以第一阶段作为分析的对象,首先探讨的是他在担任翰林学士期间的自我意识的呈现。笔者认为这一经历在他整个生涯中具有关键性的意义,可以说在奠定了他日后的发展轨迹。但在以往的研究中,恰恰也是这段生涯在白居易一生中的意义最常被研究者忽视或误解。很多研究者将关注点放在这一时期白居易也具有的左拾遗和京兆府户曹参军等阶官职衔上,忽视甚至忽略了他的实质身份是翰林学士。早在 20 世纪 40 年代,岑仲勉就已经根据唐代有关翰林学士院的文献记载,把白居易在翰林学士院期间的职衔变化说明得很清楚。但岑氏的工作未能纠正学界的这一偏差,以至于许多对白居易生平和思想变化的考察难以贴近这一历史人物的实际境况。如半个多世纪前出版的尤金·费飞(Eugene Feifel)的专著《作为谏官的白居易——以 808—810 年间白氏给唐宪宗的奏章为中心》中,作者错误地认为白居易是从翰林学士转为谏官左拾遗,因此在全著的分析中,白居易的翰林学士身份不在其视野之内。假如说费飞著作中的这种失误是由于 20 世纪六七十年代西方学界对唐代官僚制度的认识尚不够深入的结果,那么类似情况出现在以唐代尤其是白居易研究著称的日本学者的著作中就颇令人费解。比如平冈武夫的《白居易与寒食·清明》一文中就有类似的错误。① 这种情况在晚近出版的有关白居易的代表性研究中仍有程度不同的延续。② 即便有的当代研究者不再犯那种简单的制度史意义上的错误,在处理白居易这段翰林学士生涯时,仍将白居易的不同身份割裂开来分析,缺乏一种整体性的轮廓。

在现有的研究者中,真正对白居易的翰林学士生涯有较为准确的认识的是傅璇琮。在一篇发表于 2002 年的论文中,傅璇琮指出:忽视白居易的翰林学士身份,片面强调其谏官身份,是白居易研究中的一大误点,造成对他的认识的严重偏差。他不仅强调翰林学士阶段是白氏政治生涯和文学创作的高峰,还敏锐地注意到在学士院期间白居

---

① 平冈武夫:《白居易と寒食·清明》,原载《东方学报》(京都)第四一册(1970 年),收入《白居易—生涯と岁时记》,相关问题出现于 429—440 页。

② 比如 2007 年出版的芳村弘道的《唐代の诗人と文献研究》(立命馆大学中国译文研究会;中译《唐代的诗人研究》,秦岚、帅松生、田建国译,北京:中华书局 2014 年版,以下引用以中译本为准),2010 年出版的川合康三《白乐天——官与隐之间》(《白乐天——官と隐のはざまで》,东京:岩波书店 2010 年版)中,虽然作者都正确地认识到白居易在担任左拾遗和京兆府户曹参军时的实际身份是翰林学士,却几乎没有就这一身份对白居易的创作和思想的影响作任何分析。

易心情的变化。① 这些都是傅璇琮过人的学术眼光的体现。但尽管有进一步的澄清之功,傅氏的分析仍是在一个较为简单的框架内作出的,比如对元和时期的政局、人事等的认知都缺乏深度。他同时也低估了白居易在翰林学士阶段和他后来的一些重要的词臣生涯(诸如担任主客郎中知制诰和中书舍人)之间的关系,这些不足都是笔者希望能在本文中加以避免的,以期对白居易翰林学士生涯的意义做出更深入的考察。

白居易的翰林学士阶段,有两个突出的现象,一是他在诗作中反复表达出来的强烈的孤独感和对该职位的不适应感;二是在他担任左拾遗期间,他刻意突出自己的谏官身份。在本人看来,这两个现象之间其实存在着某种关联。对这两个现象的分析有助于我们理解他这样一位重要的文人,是如何去适应一个重大历史转型期的变化的,以及这种适应如何反过来帮助我们去理解他后来的转型。首先还是让我们回顾一下白居易成为翰林学士的过程。和其他翰林学士的一个不同之处在于,他如何进入学士院。《旧唐书·白居易传》说"居易文辞富艳,尤精于诗笔。自雠校至结绶畿甸,所著歌诗数十百篇,皆意存讽赋,箴时之病,补政之缺。而士君子多之,而往往流闻禁中。章武皇帝纳谏思理,渴闻谠言,二年十一月,召入翰林为学士"②。这段文字似乎为居易的入选提供了一个可以信从的理由,但这一时期翰林学士的选拔,实际是很多条件的结合,政坛的情势、人事的关系和被选者个人的声誉和履历都不可或缺。《旧唐书》本传提供的是一个简单化的解释,而且更像是从白居易的讽谕诗和他留给后人的某些印象来作出的。白居易的入选,的确和他因科举的连续性成功而建立起来的文学声誉有关,而且这一年春天,他弟弟行简也进士科登第。行简之登第和居易之入院看似无甚关联,实则可能是白居易成为朝廷优选学士的对象的重要舆论资源。贞元后期以来,这种出自孤寒家族背景的兄弟相率获取科第成功的现象频频出现,往往能造成耸动的社会效应,用白居易自己的话来说,就是"棠棣辉荣并桂枝"③,此类现象奠定了这些家族在日后成为文学官僚家族的社会舆论基础,成为唐后期清流文化的一个典型现象。④

文才声誉和科第效应能给予白氏兄弟比他人更好的步入清贯的机会,但白居易能在元和二年成为翰林学士仍需要特殊的外缘因素。元和二年是唐后期政局迈入新阶段的关键年份。就在白居易入院前不久,朝廷戡定了浙西李锜叛乱。白居易入院前奉敕所试的五篇制诏批答诗中有一篇即是《与金陵立功将士等敕书》,可见这一特殊契机的意义。⑤ 更为重要的是,这一年正月,宪宗最为信赖和倚重的心腹大臣李吉甫由翰林承旨学士、中书舍人直接升任为中书侍郎同平章事,成为当时最有实权的宰相。同为翰林学士的裴垍随即接任承旨。这期间裴垍和李吉甫保持着密切的合作关系。《旧唐书·裴垍传》提到李吉甫拜相出院前夕,曾让裴垍推荐人才。"垍取笔疏其名氏,得三十余人;数月之内,选用略尽,当时翕然称吉甫有得人之称"⑥。白居易即便不在这"三十余人"之内,以他资历和背景之浅,若没有紧接下来裴垍的推荐和李吉甫的支持,是断难想象进入学士院的。裴垍的推荐应该尤其关键。裴垍之所以能扮演这样的角色,很可能是因为他早已通过担任科举的考官而欣赏白居易。贞元十九年的吏部试拔萃

① 参见傅璇琮《从白居易研究中的一个误点谈起》,原载《文学评论》2002 年第 2 期,收入氏著《唐翰林学士传论》,沈阳:辽海出版社 2011 年版,第 93—108 页。傅璇琮的评论主要是针对中国大陆的研究,并未注意到同样的问题也长期存在于日本学者的研究中。

② 《旧唐书》卷一六六,北京:中华书局 1975 年版,第 4340—4341 页。

③ 《醉后走笔酬刘五主簿长句之赠兼简张大贾二十四先辈昆季》,《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一二,第 909 页。

④ 对于这一现象的意义,可参看拙文《唐代的清流文化——一个现象的概述》,收入《清流文化与唐帝国》,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6 年版,第 243—244 页。

⑤ 参见《白居易文集校注》卷十,第 454—455 页;五篇中尚有《大社观献捷诗》,文字也提及平定李锜,但不清楚是该诗篇的主题设计就与平定李锜有关,还是白居易特意在诗中用此作为例子。

⑥ 《旧唐书》卷一四八,第 3989—3990 页。

科,裴垍应该是实际的考试官。① 元和元年的制举才识兼茂、明于体用科考试,作为翰林学士承旨的裴垍也应该发挥了影响力。因为裴垍对白居易文才的欣赏,才使后者能在这两项关键的考试中脱颖而出,从此得以侧身清官之序列。

白居易对裴垍的感念在他后来的诗篇《梦裴相公》中有清楚的流露,虽然这首诗只提及他和裴垍在学士院共处的岁月,而未提及裴垍在其他方面的知遇之恩,却在元稹的一首类似的诗歌中得到补充。对于同样在贞元十九年和元和元年两次试中大获成功的元稹,裴垍也是他的提携之人。元稹在元和十二年所作《感梦》一诗中,说受裴垍之恩者滔滔,但"唯我与白生,感遇同所以。官学不同时,生小异乡里。拔我尘土中,使我名字美"。② 一般认为这是指裴垍任相期间,元稹被擢为监察御史。这固然不错,但所谓"拔我尘土中,使我名字美"更应是指裴垍在科举中的知遇之恩。这里的"我"其实包含了元白二人。这一解读也可以从元稹的另一篇作品中得到旁证。在《酬翰林白学士代书一百韵》中,元稹提到当他和白居易为参加制举作全力准备时,有"今裴相公"曾提供指导,这位"裴相公"必是裴垍无疑。③ 这两项考试的成功,尤其是制举,才是改变他们命运的关键要素,使得两人得以步入令人羡慕的仕途。白居易在元和二年进入学士院,元稹在元和四年被拔擢为监察御史,看来不是巧合,而是裴垍在同时发挥伯乐的作用。

元和三年,裴垍由户部侍郎升任中书侍郎同平章事,其拜相制书正是由白居易草拟。虽然这类应命文字以宣传朝廷立场和评价为主,我们仍可以从中察觉出白居易对裴垍的特殊好感。在这篇制文中,白居易毫无保留地使用了当时可用于赞颂一位大臣素质和成就的最高级别的语汇,将裴垍和前朝的房、杜、姚、宋相提并论。④《白氏文集》所收的其他拜相制书或拟制,都没有那种级别的称颂。这篇拜相制书在长度上也大大超过了其他几篇,可谓不吝笔墨,恐怕也是白居易借以表达他对裴垍的感激的一种间接方式。⑤

白居易在担任学士期间,留下了数量可观的诗篇。除了讽谕诗和应和之作外,也有不少对自身心境的表达。其中留给读者一个显著的印象就是他表达出来的强烈的孤独和不适应感,以下姑举几首:

> 风翻朱里幕,雨冷通中枕。耿耿背斜灯,秋床一人寝。
>
> ——《禁中秋宿》
>
> 夜深草诏罢,霜月凄凛凛。欲卧煖残杯,灯前相对饮。连铺青缣被,对置通中枕。仿佛百余宵,与君同此寝。
>
> ——《冬夜与钱员外同直禁中》
>
> 前日归时花正红,今夜宿时枝半空。坐惜残芳君不见,风吹狼藉月明中。
>
> ——《夜惜禁中桃花园怀钱员外》
>
> 悄悄禁门闭,夜深无月明。西窗独暗坐,满耳新蚕声。
>
> ——《禁中闻蚕》⑥

这几首都是关于禁中宿值的诗作。宿值是翰林学士履行其职责的重要部分,也就是在大明宫内的学士院通宵值班待命,以备君主随时要求草诏或顾问。由于学士负责的往往是命相等重要制书的起草,朝廷为防泄密,这些工作一般都选在深夜进行。但夜值不只是一项职责,也是一项具有特殊意涵的行为,往往被视作翰林学士尊贵身份的象征。在唐代中后期,大明宫日益成为以"文"为核

---

① 贞元十九年春,白居易在吏部侍郎郑珣瑜主试下拔萃入等(见《登科记考补正》卷一五,徐松撰,孟二冬补正,北京燕山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647 页;又《白居易年谱》,第 24 页)。卞孝萱已指出,元白在吏部试中成功,是因为担任考策官的裴垍的赏识,见氏著《元稹年谱》,济南:齐鲁书社 1980 年版,第 64—65 页。

② 杨军:《元稹集编年笺注(诗歌卷)》,西安:三秦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746 页。

③《元稹集编年笺注(诗歌卷)》,第 309 页。卞孝萱《元稹年谱》已经指出此点,见该著 87—88 页。

④《白居易文集校注》卷一七,第 873—874 页。

⑤ 又如谢思炜注意到,白居易在丁忧期间撰写的《赠裴垍官》虽然是拟制,但却很有分寸感,非他人能代替,见氏著《拟制考》。

⑥ 以上分别见《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九,第 733 页;卷五,第 469 页;卷一四,第 1095 页,第 1099 页。

心的政治文化想象的对象,当万籁俱寂、星月临空,学士宿值于景观壮丽、气象森然的大明宫,等待着为帝王代言,使他们顿然有一种身处九天之上的感觉。作为同僚的翰林学士之间也常将这一经历视作加深相互间情谊的重要契机。在中晚唐文臣的笔下,宿值成为对翰林学士身份描写的重要主题。这里举几个例子用来和白居易的诗作对比。杨巨源《张郎中段员外初直翰林报寄长句》:

> 秋空如练瑞云明,天上人间莫问程。丹凤词头供二妙,金銮殿角直三清。方瞻北极临星月,犹向南班滞姓名。启沃朝朝深禁里,香炉烟外是公卿。①

李德裕《长安秋夜》:

> 内宫传诏问戎机,载笔金銮夜始归。万户千门皆寂寂,月中清露点朝衣。②

李绅《忆夜直金銮殿承旨》:

> 月当银汉玉绳低,深听箫韶碧落齐。门压紫垣高绮树,阁连青琐近丹梯。墨宣外渥催飞诏,草布深恩促换题。明日独归花路远,可怜人世隔云霓。③

即便在唐廷摇摇欲坠的时刻,身为翰林学士的韩偓依然表达出类似的感受,其《中秋禁值》曰:

> 星斗疏明禁漏残,紫泥封后独凭阑。露和玉屑金盘冷,月射珠光贝阙寒。天衬楼台笼苑外,风吹歌管下云端。长卿只为长门赋,未识君臣际会难。④

这些诗作传递出来的情绪和意境与白诗很不相同。在现存关涉学士生涯的诗作里,白居易几乎是唯一一位持续表示出那种明显的孤独和不安情绪的翰林学士,显得十分突兀。当他描述他自己宿值时,几乎所有当时文士用于赞美大明宫和学士身份的语汇都消失了,即便是实景的描摹,给予人的也是一种落寞的感觉,而非他人那种自我升华的感觉,能为他带来慰藉的是对异地友人的思念。其实白居易并非不了解那套常规性用于描述夜值中学士清贵身份的语汇,比如他作于元和三年或四年的《八月十五夜闻崔大员外翰林独直对酒玩月因怀禁中清景偶题是诗》:

> 秋月高悬空碧外,仙郎静玩禁闱间。岁中唯有今宵好,海内无如此地闲。皓色分明双阙榜,清光深到九门关。遥闻独醉还惆怅,不见金波照玉山。⑤

诗中虽借宫苑中秋夜景致意同僚加好友崔群,实际勾勒的是禁苑值夜学士的清粹形象,“仙郎”“玉山”皆是针对学士和学士院的比喻,这和当时文士用于描述翰林学士的语汇并无二致。又如他写给钱徽的《和钱员外禁中夙兴见示》:

> 窗白星汉曙,窗暖灯火余。坐卷朱里幕,看封紫泥书。窅窅钟漏尽,曈曈霞景初。楼台红照曜,松竹青扶疏。君爱此时好,回头时谓余。不知上清界,晓景复何如?⑥

此处把宿值将尽、黎明来临的大明宫比作上清之晓景,和前引的那几首的意境判若云泥。但值得注意的是这两首诗都是为致意同僚而作,给钱徽的那一首更明确是和诗,也就是说钱徽的原作极可能首先表达了那种常规对禁中夜值的自豪,白居易只是承接其意。

傅璇琮已注意到白居易笔下的这种孤独感,他的解释是白居易在进入学士院后曾有很高的期待,“但随后因政事变动,其奏议未能全被采纳,经常受到宦官的阻抑,其心情也逐渐冷漠”。⑦ 这一见解虽然可成一说,但依据并不充分,甚至失之简单。其立论的前提,是白居易直言朝政而受当权者阻抑,因而产生心情之变化。傅先生用于对照的例子是白居易被授官左拾遗时给宪宗谢状里的词句。下文将会提到,白居易对其左拾遗身份有刻意强调的一面,而且谢状属于特定的文体,因此不能用来作为心情变化的对照。而且傅先生忽视了几个因素:第一,翰林学士备顾问的特点和特

---

① 《全唐诗》卷三三三,北京:中华书局1960年版,第3729页。
② 此诗作于李德裕翰林学士任内,见傅璇琮、周建国《李德裕文集校笺》,北京:中华书局2018年版,第554页。
③ 卢燕平:《李绅集校注》,北京:中华书局2009年版,第105页。
④ 吴在庆:《韩偓集系年校注》,北京:中华书局2015年版,第22页。
⑤ 《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一四,第1086页。
⑥ 《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五,第470页。
⑦ 傅璇琮:《唐翰林学士传论》,第446页。

殊身份使其不同于外朝官员,在内廷有较大的议政空间,即便因政见不同而冒犯当权者甚至皇帝,也不见得就会在仕途上受明显影响;第二,没有坚实的证据说明白居易的挫折感主要来自他在元和政事上的表达,他在学士院期间的诸多奏状基本都在其职责范围内,且常常是和其他学士联名上奏的,直接面对的也是宪宗而非整个朝廷。虽然有记载说宪宗曾对白居易的批评感到不满,令担任承旨的李绛为他辩护,但这则记载的代表性值得怀疑,至少不能用来作为白居易在学士院的境况受到影响的客观证据。① 白居易的学士生涯前后长达四年之久,他或许不是宪宗特别器重的学士,但也并未遭到罢斥。他在元和六年的出院也属于自然原因。更为重要的是,白居易诗作里表达出来的,是对翰林学士身份所应带来的荣耀的一种明显的距离感甚至逃避心态,这是一种在不同语境下反复出现的总体性的表达,而不像是针对一时一事的反应。在他担任学士期间,这种不适应感在他笔下可以说随处可见:

> 夜直入君门,晚归卧吾庐。形骸委顺动,方寸付空虚。持此将过日,自然多晏如。昏昏复默默,非智亦非愚。
>
> ——《松斋自题》②

这种消极的态度和保存于文集中这一时期他草拟的诏敕、言辞率直的状表和讽谕诗对照,几乎可以说是判若两人。《夏日独直寄萧侍御》中写道:“宪台文法地,翰林清切司。鹰猜课野鹤,骥德责山麋。课责虽不同,同归非所宜。”③担任侍御史的萧姓友人和居易自己一样,具有类似野鹤和山麋的个性,放在宪台和翰林规矩重重的环境里,不相容纳。《赠吴丹》里也说:“顾我愚且昧,劳生殊未休。一入金门直,星霜三四周。主恩信难报,近地徒久留。终当乞闲官,退与夫子游。”④更让人诧异的是元和五年白居易尚在左拾遗任上时,宪宗授命宫廷画手李放在集贤殿为他写真。这对于任何臣僚而言都应该是一件荣耀的大事,但在白居易为此而作的《自题写真》里,却看不出半点兴奋和感恩,相反却流露出强烈的不安:

> 我貌不自识,李放写我真。静观神与骨,合是山中人。蒲柳质易朽,麋鹿心难驯。何事赤墀上,五年为侍臣。况多刚狷性,难与世同尘。不惟非贵相,但恐生祸因。宜当早罢去,收取云泉身。⑤

他慨言自己刚狷的个性和缺乏贵相不但难以胜任侍从之臣,且会招来祸难。这首诗里,没有对圣上的颂扬和感恩,这种表达也不像是单纯的自谦,而是要表达一种强烈的逃避情绪。有意思的是,这次写真对白居易而言是件极有纪念意义的事,因为在今后几十年内,他不断以诗作的方式来对此追加回忆。

或许我们会认为白居易的这种不适应感来自他对于仕途进取的消极态度。但从此前此后白居易的生涯实践来看,他对仕进有相当强烈的需求,尽管他心目中冀望获取的是清要仕途而非其他。这方面明显的例子是他获得校书郎这一清职之后,仍决意参加制举,目的就是为了进入更令人羡慕的仕进轨道。对于这段经历,和他一同赴考的元稹有十分直白的叙述。在《酬翰林白学士代书

---

① 宪宗对白居易不满的信息主要来自《李相国论事集》中的一则条目。但《李相国论事集》编撰于大中五年(851),是一部带有强烈党派色彩的著作,而且当时正值白敏中执政,因此其中有关白居易直言的条目未必可靠,即使可靠,也未必能用来说明元和时期内廷关系的实际状况。对《李相国论事集》的史料价值,笔者曾有所讨论,见拙著《清流文化与唐帝国》,第 102—103 页。

② 《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五,第 468 页。

③ 《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五,第 471 页。在另一首给萧侍御的诗中白居易把类似的意思说得更清楚:“玉架绊野鹤,珠笼锁冥鸿。鸿思云天外,鹤忆松上风。珠玉信为美,鸟不恋其中。”(《见萧侍御忆旧山草堂诗因以继和》,《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五,第 461 页)

④ 《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五,第 474 页。

⑤ 《白居易诗集校注》卷六,第 519 页。关于这幅宫廷写真的年代,有两种意见,一种认为《香山居士写真诗》小序中提到的“元和五年”应为“元和三年”之误,一种认为“三十七”应为“三十九”之误。见丸山茂《唐代文化与诗人之心》,第 11—12 页。笔者更倾向于后者,即以元和五年为准确。

一百韵》中,元稹提到两人全力以赴、准备制举的状态:

> 使回耽乐事,坚赴策贤时。寝食都忘倦,园庐遂绝窥。劳神甘戚戚,攻短过孜孜。叶怯穿杨箭,囊藏透颖锥。超遥望云雨,摆落占泉坻。略削荒凉苑,搜求激直词。那能作牛后,更拟助洪基。

所谓“搜求激直词”,元稹特意用小注加以说明:

> 旧说:制策皆以恶讦取容为美。予与乐天,指病危言,不顾成败,意在决求高等。初就业时,今裴相公戒予,慎勿以 苑为美,予深佩其言。然而怪其多大拟取,有可取,遂切求潜览,功费累月,无所获。先是穆员、卢景亮同年应制,俱以词直见黜。予求获其 ,皆手自写之,置在箧箧。乐天损之辈,常诅予箧中有不第之祥,而又哂予决求高第之僭也。①

这则小注信息丰富,除了前面已提到的裴垍对他们的帮助外,这个说明让我们了解当时白居易和元稹为了能在竞争激烈的制举中脱颖而出,不惜采取带有冒险性的策文书写策略,用追求“词直”的方式来获取声誉。这是对元白两人汲汲于通过制举来获得仕进的很生动的描写。他们的策略看来是成功的,用白居易自己的话来说,就是“并受夔龙荐,齐陈晁董词。万言经济略,三道太平基。中第争无敌,专场战不疲”,最终“恩随紫泥降,名向白麻披。既在高科选,还从好爵縻”,毫不掩饰其功利进取之心。② 这一情形让人不由联想起元和三年的制举案。李宗闵、牛僧孺和皇甫湜凭借言辞激烈的策文而获得高等,随后引发争议。很多研究把这一著名事件视作唐后期政治批评的重要例子,却这种看法忽略了非常重要的一点,那就是为何牛僧孺等人要以能给他们仕途带来巨大好处的制举的成功为代价呢?若结合元稹的描述,就可以得到一种更为合理的解释,那就是牛李等人采用的更可能是和元白类似的策略,目的不是激怒当权者,而是借此取得直言的声誉,并进而在制举中脱颖而出。这是一种精细盘算后的冒险,而非政治理想的表达。

既然白居易进入学士院前曾如此积极寻求迅捷清要的仕进之路,为何在获取了最令当时文士羡慕的身份后,反而表现出强烈的疏离感甚至挫败感呢?要解答这个问题,我们恐怕对贞元以来翰林学士院的变化得作一个说明。翰林学士虽为差遣之职,但因其特殊的工作环境、职能性质和面对的人事关系,被赋予了特殊而尊贵的地位,本身已是一种极为独立的身份,即便和外廷的词臣相比,区别也是显著的。能否胜任翰林学士一职,不仅仅在于是否具备了文辞优长、思路缜密等素质,还有个人性情(temperament)上的要求。学士不但要能撰写有感召力的王言,还要能把握好和君主及其他处于权力核心的成员的关系尺度。特别是和皇帝的关系,翰林学士既非严格意义上的内廷成员,也非外朝官员,可以说是具有特殊的双重身份。既要维持和皇帝之间的默契甚至亲密关系,又不完全是后者的私臣。用韦执谊的话来说,就是要“谨恪而有立,秉贞而通理,俾乂枢要,简于帝心,言不及温树之名,慎不遗辕马之数”。③ 因此这一职务不是任何一位文学官僚都能胜任的。同时学士的日常生活圈子也受到限制,和一般朝廷官员须保持距离。白居易出身于孤寒的背景、才子性格和品级较低的职衔带来的身份,都会使他难以适应这种特殊的工作环境带给他的制约和压力。

从贞元到元和,翰林学士的入院选拔大略经过了三个阶段。贞元以前,入院职官有高有低,缺乏规律。这或许和建中、兴元年间情势变化大有关。到了贞元中期以后,入院职官变得有规律起来,以下层清要文官身份入院的明显增多,但升迁速度却相当缓慢,造成翰林学士在院服务的年份很长,这和德宗后期的特殊统治模式有关,即用升迁慢的方式将少数他信任的官员留在身边服务。从元和开始,这一情况有了根本性的改变,入院官职开始升高,一般以补阙、员外郎、监察御史等入院为多,升迁速度也加快,一般除中书舍人便须出院,元和后期甚至出现以侍郎带承旨时才出院的现象。白居易属于极少数以畿县尉这种低级官员

① 《元稹集编年笺注(诗歌卷)》,第 309 页。

② 引诗见《代书诗一百韵寄微之》,《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一三,第 978 页。

③ 韦执谊:《翰林院故事》,傅璇琮、施纯德编:《翰院三书》,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16 页。

身份入院者之一。虽然翰林学士在政治上的地位迅速上升,其身份给予曾任翰林学士者的家族的政治文化资本也无以伦比,但这一切情形尚在展开之中,对于既缺乏阅历、正式官职又较卑下的白居易来说,这种种新的变化未必都在他的把握之中。

相比于白居易笔下表达出来的对身为翰林学士的不适应和逃避的情绪,他对于入院不久获得的谏官左拾遗的官衔却十分认同。元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白居易的职事官衔由盩厔县尉转为从八品上的左拾遗。对于这一职位,白居易表现出极大的热情。在该年五月八日再度给宪宗的谢状里,他作了耐人寻味的说明:

> 臣谨按《六典》:"左右拾遗,掌供奉讽谏。凡发令举事,有不便于时、不合于道者,小则上封,大则廷诤。"其选甚重,其秩甚卑,所以然者,抑有由也。大凡人之情,位高则惜其位,身贵则爱其身;惜位则偷合而不言,爱身则苟容而不谏,此必然之理也。故拾遗之置,所以卑其秩者,使位未足惜,身未足爱也。所以重其选者,使上不忍负恩,下不忍负心也。夫位未足惜,恩不忍负,然后能有阙必规,有违必谏。朝廷得失无不察,天下利病无不言。此国朝置拾遗之本意也。①

谢状中的这类陈词固然带有公式化成分,但白居易从《唐六典》对拾遗一职的定义入手,来表达他对这一任官的理解,说明他至少认为践行常规制度下拾遗的职能不仅合理而且符合皇帝对他的期许。不过他谢状的最后又说"候陛下言动之际,诏令之间,小有阙遗,稍关损益,臣必密陈所见,潜献所闻,但在圣心裁断而已。臣又职在中禁,不同外司,欲竭愚衷,合先陈露",说明他也意识到他的拾遗职能是要在一个特定的环境中来履行,且是针对诏令的缺失而发。元和三年四月间,他针对牛僧孺、李宗闵等引发的制举争议而上的《论制科人状》,可能是他履职左拾遗后首次针对重要事件发声。状中他就清楚地说"臣今职为学士,官是拾遗,日草诏书,月请谏纸",可见他知道自己最重要的职能仍是草诏。然而在长达两年带有左拾遗职衔期间,他对这一职位特性的发挥体现在各个方面。他的诗作《初授拾遗》:

> 奉诏登左掖,束带参朝议。何言初命卑,且脱风尘吏。杜甫陈子昂,才名括天地。当时非不遇,尚无过斯位。况余蹇薄者,宠至不自意。惊近白日光,惭非青云器。天子方从谏,朝廷无忌讳。岂不思匪躬,适遇时无事。受命已旬月,饱食随班次。谏纸忽盈箱,对之终自愧。②

诗中表达的意思虽然和他给宪宗的谢状相似,却只字未提其内廷学士之身份,而且明确举杜甫和陈子昂这两位担任过拾遗的重要诗人为例,意味着要步他们后尘。这首诗作更像是面向他的朝中同僚而作的声明。连他多年后回忆友人时都说"忆昨元和初,忝备谏官位"③,或者"三年作谏官,复多尸素羞"④。担任拾遗期间,白居易最为突出的举动就是创作了大量《新乐府》,这些乐府诗的内容固然和当时朝廷的一些内政外交有关,并且带有将元和比作贞观开元之治的潜台词,但这类面向公众的创作使他更像是外朝的谏官,而非带有谏官职衔的翰林学士。他对于谏官身份的强调以及他在担任拾遗期间创作的《新乐府》的影响,是使后来读者将他和拾遗这个官职紧紧联系起来的重要原因。

然而这种对拾遗职位的执着是颇不容易理解的。自德宗建中、贞元到元和时期,拾遗是选自八品以下清选朝官的翰林学士通常需经过的官职之一。其实除了匡正君主言行的职责之外,对拾遗担任者的另一个要求是"文词优长"。⑤ 翰林学士的重要职能本来就包括"备顾问",且以擅长文词为特点,这样拾遗成为其常用官衔之一是很自然的。曾在翰林学士期间有此职衔的就有姜公望、赵宗儒、韦执谊、张聿、王涯、李建、韦弘景等多人。换句话说,白居易迁为拾遗是学士院里带有

① 白居易:《初授拾遗献书》,《白居易文集校注》卷二一,第1187—1188页。
② 《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一,第35页。
③ 《伤唐衢二首》其二,《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一,第86页。
④ 《适意二首》其一,《白居易诗集校注》卷六,第529页。
⑤ 关于拾遗一职的特点和变化,可以参看赖瑞和《唐代中层文官》第二章,北京:中华书局2011年版,第93—125页。

惯例性质的一种情形,并非给予他的特殊安排。他本人不应该不了解这一点。但在他前后经这一职位转迁的学士却很少像他这样高调地强调拾遗的身份,更不要说以此为依据来履行常规意义上的拾遗的职责。本人想提出的一个解释是:白居易试图通过对拾遗身份的强调来平衡他在担任学士期间的不安定感和挫折感,让他在变化莫测的内廷环境里,找到属于他自己的身份定位,但至少在表面上,拥有这一职衔的学士仍得以保持拾遗的一些基本特点,哪怕是带有仪式性的。从皇帝到同僚也很难对白居易这种冠冕堂皇地履行拾遗的做法加以否定。这或许可以作为唐后期制度变化中职官性质新旧兼有的一个例子。

白居易对正在迅疾发展中的翰林学士的性质缺乏充分的把握,也可以从在他对学士最有利的升迁轨迹缺乏敏感这点上体现出来。元和五年五月五日,左拾遗秩满的他当改官,白居易选择了作为京兆府判司的户曹参军作为他转迁的阶官选择。《旧唐书》记载说宪宗认为白居易"官卑俸薄,居于资地,不能超等",而白居易举出德宗前期姜公辅曾从拾遗转为户曹参军的先例,要求循此例改官,理由是出于以禄奉亲之需。① 实际这两个例子只是表面相似而已。姜公辅时代,翰林学士在职衔的转迁上尚无形成严格的规则,对何为最适合于学士院成员身份的清要职事官的界定也没有贞元后期以来严格。② 宪宗因白居易入院时品秩较低,转迁的选择很少,因此让他自己做选择。这似乎听起来甚合理。然而问题在于,除了户曹参军之外,其他的选择可以是什么?最典型或许也是最有利的升迁选择就是左补阙。补阙不仅同属谏官,而且相较于户曹参军而言是远为清要的职位。白居易获得京兆府户曹参军之后,元稹曾写贺诗给他③,虽从诗中可以看出白居易的确面临实际的家庭经济压力,但也给人一个印象,那就是白居易或者他的好友需要为这一选择提供某种辩护,说明这显然不是当时朝廷人士心目中的理想选择。尤其如果将这一转迁放置于元和前期翰林学士身份日益清贵的背景之下来观察,那么无论出于何种不得已的目的,这一选择恐怕从长远来看会使白居易失去某些重要的履历资本,影响到他下一步的仕途。远比白居易对官场的游戏规则敏感的元稹,在他给白居易的贺诗中有"弃名不弃实,谋养不谋身"之句,可谓一语道破。在清流文化的游戏规则中,"名"常常比"实"来得重要,对于前途看好的下层文官而言,尤其如此,然而白居易此时似乎尚未充分意识到这一情况。

三、词臣生涯的终结与白居易的转型

白居易生涯中另一个重要却也少受关注的阶段就是他在穆宗即位后重新担任"视草之臣"的阶段。元和十五年夏,他受召自忠州回到长安,从元和十五年十二月成为主客郎中知制诰到下一年十月被擢为中书舍人,直到长庆二年七月十四日被外放为杭州刺史为止。这个阶段其实是他翰林学士生涯的延续。尽管两者中间经过了长达九年的波折,倘若无前一阶段的履历和声誉,这一阶段是难以出现的。虽然这一阶段很少成为研究者的关注点,却对我们了解白居易对自身仕宦生涯的期望和失望,他的人生态度的转变,乃至于他的文学风格和精神世界的变化,都有实质性的帮助。和他在担任翰林学士期间所表现出来的孤独感和挫折感相比,他在这一阶段的诗作呈现出很不一样的面貌,更多展现的是对自己能重获词臣身份而感到的欣慰和满足,虽然其中也夹杂着对这一时刻的姗姗来迟而发出的感慨。比如以下这首:

> 闲宵静话喜还悲,聚散穷通不自知。已分云泥行异路,忽惊鸡鹤宿同枝。紫垣曹署荣华地,白发郎官老丑时。莫怪不如君气味,此中来校十年迟。④

相比于许多郎署同僚,他曾是捷足先登的得意者,如今却是岁月蹉跎的后来者,但即便如此,这关键的一步仍给予他很大的满足。类似这样的带有满足和感恩的感慨表达还可见于《登龙尾道南望忆

① 《旧唐书》卷一六六,第4344页。

② 《唐翰林学士传论》,第280—286页。

③ 元稹:《和乐天初授户曹喜而言志》,《元稹集编年笺注(诗歌卷)》,第301页。

④ 《初除主客郎中知制诰与王十一李七元九三舍人中书同宿话旧感怀》,《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一九,第1505页。

庐山旧隐》:

> 龙尾道边来一望,香炉峰下去无因。青山举眼三千里,白发平头五十人。自笑形骸纡组绶,将何言语掌丝纶。君恩壮健犹难报,况被年年老逼身。①

诗中虽然表示对新的重任难以胜任,但选择在通向君主所在的宫殿的龙尾道上发出这样的感慨,无疑是表达一种谦退式的满足而非失望,也正是在这种心境中,隐居庐山的日子也变成个人生涯中的特别值得回味的岁月。

同样是夜直或独直,在中书省的白居易表达出来的心境与在内廷时的白居易也全然不同。这里选取几个例子:

> 缭绕宫墙围禁林,半开阊阖晓沉沉。天晴更觉南山近,月出方知西掖深。病对词头惭彩笔,老看镜面愧华簪。自嫌野物将何用,土木形骸麋鹿心。
>
> ——《中书寓直》
>
> 三月十四夜,西垣东北廊。碧梧叶重叠,红药树低昂。月砌漏幽影,风帘飘暗香。禁中无宿客,谁伴紫微郎。
>
> ——《春夜宿值》(长庆二年)
>
> 丝纶阁下文书静,钟鼓楼中刻漏长。独坐黄昏谁是伴,紫薇花对紫微郎。
>
> ——《紫薇花》(当作于长庆二年夏)
>
> 凉风起禁掖,新月生宫沼。夜半秋暗来,万年枝嫋嫋。炎凉递时节,钟鼓交昏晓。偶圣惜年衰,报恩愁力小。素餐无补益,朱绶虚缠绕。冠盖栖野云,稻粱养山鸟。量能私自省,所得已非少。五品不为贱,五十不为夭。若无知足心,贪求何日了。
>
> ——《西掖早秋直夜书意》(长庆二年)②

在这些诗歌里,以前的那种孤寂感可以说消失不见了,白居易通过对周遭景观和氛围的细微描述,烘托出一份独践清贵的视草之司的自在感,其中包含了对词臣地位的认可和对君主的感恩。尽管不时流露岁月带来的衰朽之感,但并没有让人感觉到在学士院时的那种强烈的不安,担任左赞善大夫期间的那种百无聊赖感也消失不见了。③ 在富有象征意味的"紫薇花"陪伴,独处黄昏的"紫微郎"终于获取了一份自给自足的世界。遍植中书省的"紫薇花"和作为中书舍人别称的"紫微郎"频频出现在他这一时期的笔下,说明他很清楚自己已经是这个机构的代表性人物了。即便与朝廷同僚互动,他的态度也自信而从容,俨然是词臣代言人,比如《见于给事暇日上直寄南省诸郎官诗因以戏赠》(长庆二年):

> 倚作天仙弄地仙,夸张一日抵千年。黄麻敕胜长生箓,白纻词嫌内景篇。云彩误居青琐地,风流合在紫微天。东曹渐去西垣近,鹤驾无妨更着鞭。④

白居易的这种转变,是耐人寻味的。当然在中书省担任知制诰和中书舍人,与在大明宫担任翰林学士,表面性质类似,实则直接面对的上级不同,服务的空间不同,甚至工作性质带来的压力也不相同,身处期间,个人产生的反应很自然也会不同。白居易这种不喜受拘束的秉性显然更适合于外廷的人事和职务环境。而白居易此时的官职地位也已不同以往,成为中书舍人在两重意义上使他跨越了唐代官僚体系中的关键界限,一是正式进入了高层文官的序列;二是成为"司言之臣"的最高代表,经过长时期的波折又重回朝廷,这都为他的自信和乐观提供了条件。同时他凭借科举和前期仕宦结交的好友们很多也都是此刻朝中重要或前途看好的成员,比如萧俛、韩愈、李绅、牛僧孺、王起、杨巨源、杨汝士、元宗简等。他能回到朝廷和其中一些人的推荐和支持是分不开的。在元

---

① 《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一九,第 1520 页。芳村弘道在其《唐代的诗人研究》中,对白居易重回知制诰生涯有所分析,他认为这一时期白居易的心情"还是时常郁闷",原因就在于像这首诗和《初除主客郎中知制诰与王十一李七元九三舍人中书同宿话旧感怀》中所表达的那种"迟暮之叹",参见该著,第 230—236 页。但我认为芳村弘道没有完全读出白居易要表达的那种曲折的潜台词,也未能充分结合那一时期其他相关诗作来考察。芳村弘基还引用了白居易的《曲江感秋二首》作为他的这一观点的证据,但《曲江感秋二首》作于长庆二年七月即将被外放杭州刺史的前夕,有特殊的语境,本文会在下文详细讨论。

② 《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一九,第 1540、1561、1516 页;卷一一,第 887 页。

③ 参见《初授赞善大夫早朝寄李十二助教》,《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一五,第 1171 页。

④ 《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一九,第 1521 页。

稹起草的授白居易主客郎中知制诰的诏书中就明确提到,白获得这一职位是出于从改职离任的牛僧孺的举荐。

这一段他在友情方面最为重要的收获,是他不仅能在京城和元稹重聚,而且两人同时分别成为内外廷最重要的词臣,这与他在学士院期间的情况有天壤之别。① 这种共事的兴奋在两人的唱和中一览无余。白居易《待漏入阁书事,奉赠元九学士阁老》:

> 衙排宣政仗,门启紫宸关。彩笔停书命,花砖趁立班。稀星点银砾,残月堕金环。暗漏犹传水,明河渐下山。从东分地色,向北仰天颜。碧镂炉烟直,红垂斾尾闲。纶闱惭并入,翰苑忝先攀。笑我青袍故,饶君茜绶殷。诗仙归洞里,酒病滞人间。好去鹓鸾侣,冲天便不还。②

元稹《酬乐天待漏入阁见赠》:

> 未勘银台契,先排浴殿关。沃心因特召,承旨绝常班。飐闪才人袖,呕鸦软举钚。宫花低作帐,云从积成山。密视枢机草,偷瞻咫尺颜。恩垂天语近,对久漏声闲。丹陛曾同立,金銮恨独攀。笔无鸿业润,袍愧紫文殷。河水通天上,瀛州接世间。谪仙名籍在,何不重来还。③

诗中白居易用企羡的笔调来对元稹学士身份和工作加以赞美,元稹则对白居易的“谪仙”身份(即曾经作为学士)作了渲染,虽是朋友间的相互恭维,这样的诗篇恐怕也是为朝中更大的潜在读者群而作。这种共事也不只是私人意义上的情感互助,还有通过文学实践来伸张政治理念的意味。这是他们第二次得以利用朝廷的政治空间来推行他们的文学主张。和元和初年的不同之处在于,这次不再是以强调讽谕的新乐府为中心,而是以元稹发起的制诰改革运动为中心,白居易成为元稹的追随者。④ 这一运动对于后世的影响虽然不及元白体新乐府大,但在当时却对确立两人的文宗形象会有实质性的帮助,这一效应未必是靠他们的诗作就能完全获取的。元稹一反当时制诰风格中流行的刻意属对和用典巧俗的表达方式,追求肃穆而晓畅的风格,典雅而透辟的语句。⑤ 白居易利用了知制诰的身份,以朝廷的名义对元稹的新体制诰的成就给予至高的评价:

> 能芟繁词,刬弊句,使吾文章言语,与三代同风,引之而成纶 ,垂之而为典训,凡秉笔者,莫敢与汝

① 关于元稹知制诰和翰林学士的任期问题,见吴伟斌《关于元稹知制诰以及翰林承旨学士任内的几个问题》,《苏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2 年第 2 期,第 55—60 页;傅璇琮《唐翰林学士传论》,第 588—594 页。

② 《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一九,第 1513—1514 页。

③ 《元稹集编年笺注(诗歌卷)》,第 857 页。

④ 陈寅恪认为元稹在制诰方面的新风格是“复古改良公式文字新体”,《白氏长庆集》中书制诰中的“新体”即指此种风格。陈氏并未具体说明元稹的这种新风格的特点,而是通过和韩愈的古文风格相对比来提出他的观点,并且说元稹的改良是在当时常规的朝廷公式文字的基础上,不是像韩愈那样全然抛弃骈俪。(见氏著《元白诗笺证稿》,北京:三联书店 2001 年版,第 117—120 页)陈氏的这一看法,得到不少学者的支持,但也有学者如平冈武夫和王运熙等认为白居易制诰中的“旧体”是指散文体,“新体”是指骈文体。下定弘雅则进一步认为“旧体”可能是学《尚书》的散体,而“新体”则指骈体。持类似看法的还有谢思炜和芳村弘道,见《白居易文集校注》卷一一,注 2,第 466—467 页;芳村弘道《唐代的诗人研究》,第 228—229 页,256 页注 8。虽然这一问题有待更为细致的考察,这里不便展开讨论,但笔者认为这两种意见都有值得斟酌的地方。假若“旧体”和“新体”仅仅是散骈之别,白居易为何只在中书制诰中作出这样的区分,而在翰林制诰中却没有。此外,中书制诰的“旧体”中也时有骈体文句,有的甚至通篇多用骈体,比如《册回鹘可汗加号文》。假若“新体”是追随元稹的风格,那么白居易究竟在何种意义上加以模仿,仍有待研究。但这一问题的一个难点在于,就重要性而言,元稹的许多制诰大大超过白居易任主客郎中知制诰和中书舍人时期的制诰,大手笔作者体现自身风格造诣的往往是元稹笔下的那些文字,白居易的中书制诰中缺乏足够重量级的文字可资比较。

⑤ 关于元稹制诰文字的特色以及影响,可参看傅璇琮《唐翰林学士传论》,第 590—591 页。傅璇琮认为元稹的制诰风格受到韩愈古文运动的影响,对此笔者有所保留,元稹的风格恐怕更接近于陆贽等人。关于近似陆贽这一点,已有学者指出,见周京艳《中唐元、白制诰研究》,《北京大学学报(哲社版)》2012 年第 4 期,第 91 页。

争能。①

而元稹则以同样的方式将白居易在翰林学士院的角色做了更明确的定位：

> 元和初，对诏称旨，翱翔翰林，蔼然直声，留在人口。朕尝视其词赋，甚喜与相如并处一时。②

这里元稹特别将白居易在翰林学士阶段的直言作为后者那一阶段的主要美德而加以表彰，其重要性甚至还在词赋的造诣之上，这无疑使白居易的学士生涯得到更明确的评估。这一阶段两人在长安获取的存在感是多方面的。元稹甚至提到两人在重要场合的即兴唱和造成的轰动：

> 为乐天自勘诗集，因思顷年城南醉归，马上递唱艳曲，十余里不绝。长庆初，俱以制诰侍宿南郊斋宫，夜后偶吟数十篇，两掖诸公洎翰林学士三十余人惊起就听，逮至卒吏，莫不众观。群公直至侍从，行礼之时，不复聚寐，予与乐天吟哦竟亦不绝。③

发生在长庆元年正月穆宗南郊祭典时的这一幕，可以说是白居易从清流文化的受益者变成其代表者的一个很生动的写照。

相比于 9 世纪日益重要的翰林学士的职能，外廷的知制诰甚至中书舍人的职能实际是在萎缩，要了解这一点只须对照这一时期白居易和元稹所起草的王言的类别就可以看出。前者无论是等级还是在当日实际政治运作中的重要性都远不及后者。比如元稹笔下大量节度使的任命，直接攸关当时的军政局势。当然这种萎缩并不影响外朝知制诰和中书舍人作为词臣而享有的特殊的政治文化地位，我们甚至可以说，在清流文化的大潮之下，作为清流成员的标志性职位的知制诰和中书舍人，其象征意义不降反升，在官僚体系中的转迁速度也在加快。④以白居易此时的阅历，对这一切不会不敏感，他强调的恰恰是掌丝纶的身份，而未必是他的职能对施政能发生多大影响，心中期许的是由此可致身朝中卿相。⑤ 中书舍人的升迁途径，最典型是侍郎，然后由侍郎而跻身公卿。对白居易来说，恐怕最期待的是成为礼部侍郎知贡举。⑥ 这一推测绝非无由。在 9 世纪前期两次最具有争议性的科考中，他都参加了覆试的工作，其中一次就发生在他的知制诰任上。长庆二年的上半年也可以说是他在朝中个人影响力的巅峰。这一年春，他的从弟白敏中进士及第。白敏中的成功无疑和白居易在此刻的影响力有关，这一年知贡举的是他的好友加同僚王起。⑦

在获知这一喜讯时，白居易感怀道：

> 自知群从为儒少，岂料词场中第频。桂折一枝先许我，杨穿三叶尽惊人。（始予进士及第，行简次之，敏中又次之。）转于文墨须留意，贵向烟霄早致身。莫学尔兄年五十，蹉跎始得掌丝纶。⑧

这里他不加掩饰地劝导白敏中要尽早步入公卿。

---

① 白居易：《元稹除中书舍人翰林学士赐紫金鱼袋制》，《白居易文集校注》卷一三，第 620 页。

② 元稹：《白居易授尚书主客郎中知制诰》，《元稹集》卷四五，冀勤点校，北京：中华书局 2010 年版，第 565 页。

③ 《元稹集编年笺注（诗歌卷）》，第 912—913 页。

④ 关于知制诰和中书舍人的转迁情况，可参看孙国栋《唐代中书舍人迁官途径考释——兼论唐代中央政府组织的变迁与职权的转移》，原载《钱穆先生八十岁纪念论文集》，新亚研究所，1974 年，收入氏著《唐宋史论丛》，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0 年版，第 91—146 页。

⑤ 芳村弘道就注意到，白居易在这段时期内没有再提到退隐，而是满足于“吏隐”的状态，见氏著《唐代的诗人研究》，第 252—255 页。赖瑞和在其《唐代的高层文官》（北京：中华书局 2017 年版）中认为，元稹以中书舍人身份入学士院，而白居易担任知制诰和中书舍人后，并未被召入学士院，因此白氏的仕途并不如元稹那么“飞黄腾达”，见该著第 197—198 页。笔者认为这个看法是错误的，白居易担任知制诰和中书舍人前就已担任过翰林学士，按照惯例，此时不可能再入学士院，除非有特殊的情况，比如元和时期的卫次公和王涯，但都是直接担任承旨学士。因此白居易的这个例子不能用于说明其生涯是否“飞黄腾达”。

⑥ 比如长庆年间，在白居易前后担任中书舍人如武儒衡、王起、李宗闵、杨嗣复，都迁为礼部侍郎，其中武儒衡因为丁忧不久去职，王起、李宗闵和杨嗣复都在权知或正拜礼部侍郎任上知贡举，见严耕望《唐仆尚丞郎表》卷一六，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876—877 页。

⑦ 王定保《唐摭言》有知贡举王起嘱意于白敏中条，见《登科记考补正》卷一九，第 797—798 页。

⑧ 《喜敏中及第偶示所怀》，《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一九，第 1546 页。

虽说他依然如在这一时期的其他诗作里一样,感叹自己"掌丝纶"之身份姗姗来迟,但此时的他应该清楚,白敏中的这一成功,进一步加强了此前由他和白行简通过科举成功而建立的文学声誉,所谓"杨穿三叶尽惊人",描述的就是这种轰动效应。此刻的他已经察觉到以他兄弟为代表的家族已侧身于清流家族序列。① 正当仕途和家族声誉看来终于朝着如其所愿的方向迈进时,白居易的突然被外放为杭州刺史对他心理产生的震动便是深远的,因为他清楚这意味着通往公卿之路已经彻底被堵上了。

造成白居易仕途的再度转折的原因,在白居易去世前就已形成一种舆论,认为是他在长庆二年正月就河北藩镇兵变时朝廷的举措而上奏,因而得罪了执政者甚至皇帝。李商隐所撰白居易墓志就持此论,所谓"燕、赵相杀不已,公又上疏列言河朔畔岸,复不报,又贬杭州"②。但实际的原因必然远为复杂,而且人事上的原因大于政策上的原因。长庆二年上半段正是朝廷内外派系因政治主张或私人恩怨而争斗激烈之时。白居易介入的长庆元年考科案、他已成为宰相的挚友元稹与和他关系也相当密切的重臣裴度之间的冲突等等,都对他的前途投下阴影,尤其是后者的影响更大。元稹于该年六月从宰相任上出为同州刺史,白居易的外放恐怕和元稹的职位变动有密切关联。从中书舍人出为杭州刺史毫无疑问带有贬官的性质,只是表面看起来较为优容,剖竹的是江南富庶的上州。③ 因这一问题不是本文的重点,这里先不展开。这里要说明的是,只有当白居易的词臣生涯完全终结之后,才是他的"知命"人生观真正的登场之时,也是他更全面地投向信仰世界之时。他在《初罢中书舍人》里说:

> 自惭拙宦叨清贵,还有痴心怕素餐。或望君臣相献替,可图妻子免饥寒。性疏岂合承恩久,命薄元知济事难。分寸宠光酬未得,不休更拟觅何官。④

从这一时刻起,他已经不再抱有君臣献替也就是进入权力核心的期待,"性疏"与"命薄"这双重的因素也使他难以适应朝廷的官场文化。他花了将近两个月的时间从长安到杭州赴任,这段路程也是他反省人生的旅途,使他接受了这一命运。路途是经长江中游的襄汉路,使他得以再访江州。他在江州和旧友重逢时写的《赠江州李十使君员外十二韵》中再度强调了这点:"岂有疏狂性,堪为侍从臣。仰头惊凤阙,下口触龙鳞。剑珮辞天上,风波向海滨。"⑤当他抵达杭州时,他已经进入了一种相当平静的心态:

> 日高犹掩水窗眠,枕簟清凉八月天。泊处或依沽酒店,宿时多伴钓鱼船。退身江海应无用,忧国朝廷自有贤。且向钱塘湖上去,冷吟闲醉二三年。⑥

村上哲见很敏锐地注意到,白居易此行中所作的四十首诗并没有被郁闷的情绪所笼罩,恰恰相反的是,"仅从诗上看,毋宁说是心情爽朗步履轻松地上路的感觉"。⑦ 事实上此后他在杭州和苏州担任刺史时的诗作里,也一反此前的风格,鲜有涉

---

① 李商隐在《刑部尚书致仕赠尚书右仆射太原白公墓志铭》中对白敏中继承白居易衣钵并发扬光大作了渲染。墓志撰写于大中三年十一月,正值白敏中为相。(刘学锴、余恕诚:《李商隐文编年校注》,北京:中华书局2002年版,第1809—1810页)高璩《白敏中墓志》对白敏中进士及第有相当详细的说明,但通篇都未提及白居易。笔者认为这是要凸显白敏中在长庆二年及第时不取浮誉的孤寒身份。墓志相关录文见《全唐文补遗》第3册,西安:三秦出版社1996年版,第244—247页。新近出土的毕　撰写的《白敏中神道碑》有残缺,但可见的部分也同样未提及白居易,见孙惠芬《渭南发现唐〈白敏中神道碑〉》,《碑林集刊》十,2004年,第145—148页。

② 刘学锴、余恕诚:《李商隐文编年校注》,第1808—1809页。

③ 可以用来对照的是同时期中书舍人转为地方官员而不算贬官的例子,比如元和十五年六月丁丑,中书舍人王仲舒出为洪州刺史、江西观察使,见《旧唐书·穆宗纪》元和十五年条(第478页)。关于白居易出任杭州刺史是外放还是贬官的讨论,也可参看芳村弘道《唐代的诗人研究》,作者持贬谪说,见该著236—242页。

④ 《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二十,第1581页。

⑤ 《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二十,第1591页。

⑥ 《舟中晚起》,《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二十,第1596页。

⑦ 村上哲见的评论转引自芳村弘道《唐代的诗人研究》,第245页。

及朝政或仕途的主题,而是追求一种闲适自在的人生,用芳村弘道的话来说,是在一种“吏隐”的状态中,此刻的他虽然不再有机会身登廊庙,但他的词臣声望和高级官僚的品级都给予他足够的资源来维持此种状态。① 另一个值得注意的地方就是白居易在宗教信仰实践方面的明显活跃。他对佛教的兴趣虽然根源很早,但却是在他离开翰林学士院后才真正开始成为他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被贬江州时期,人生的挫折,加上距离江州很近的佛教重镇匡庐的影响,使白居易在佛教实践上有了根本性的变化,使这一信仰成为他人生的重要支撑。用他自己的话来说,就是“不堪匡圣主,只合事空王”“沉吟辞北阙,诱引向西方”(《郡斋暇日忆庐山草堂兼寄二林僧社三十韵多叙贬官已来出处之意》)。② 正是这个阶段让他能沉静下来做精神上的追求,让他对庐山草堂产生至深的情感。但这并不意味他完全放弃了原先的预期。所以当他收到诏命,从江州司马转为忠州刺史时,他只能表示“唯拟捐尘事,将何答宠光”,尽管对匡庐的道侣和草堂充满眷恋,却仍显露其内心仕进的期望尚未泯灭。只有当他赴任杭州之后,他对于宗教的投入才全面展现出来。

但即便在白居易的形象彻底转向后人所熟悉的那种委顺于天和知足常乐的诗人之时,他的内心恐怕都未曾彻底摆脱那种追求理想仕途失败而产生的挫败感,尽管这种挫败感被深深地隐藏了起来,但在他的笔下也并非没有蛛丝马迹可循。这里笔者想再通过白居易的某些诗作来揭示存留于他心灵世界的那种遗憾。作于长庆二年七月的《曲江感秋二首》提供了十分关键的线索,诗小序曰:

> 元和二年、三年、四年,予每岁有《曲江感秋》诗,凡三篇,编在第七集卷。是时予为左拾遗、翰林学士。无何,贬江州司马、忠州刺史。前年迁主客郎中、知制诰。未周岁,授中书舍人。今游曲江,又值秋日,风物不改,人事屡变。况予中否后遇,昔壮今衰,慨然感怀,复有此作。噫! 人生多故,不知明年秋又何许也。时二年七月十日云耳。

据此,这两首感秋诗作于长庆二年七月十日,那是他在中书舍人任上的最后时光。小序也清楚地透露了他在那一刻的心境和思绪。白居易特别提到和这两首感秋相对应的是他在担任翰林学士期间写的那些曲江感秋诗。他在长安的岁月里,到曲江游赏本是常事,他却为何要特意选择长庆二年的这个时刻再度来写曲江感秋,并明确点出对应的往昔岁月呢?《曲江感秋二首》其一说:

> 元和二年秋,我年三十七。长庆二年秋,我年五十一。中间十四年,六年居谴黜。穷通与荣悴,委运随外物。遂师庐山远,重吊湘江屈。夜听竹枝愁,秋看滟堆没。近辞巴郡印,又秉纶闱笔。晚遇何足言,白发映朱绂。销沉昔意气,改换旧容质。独有曲江秋,风烟如往日。③

对应小序,我们得知他之所以特别提到元和二年秋和长庆二年秋,就是因为前者是他成为翰林学士的时刻,而后者则是他终于在最高职位的“视草之臣”的任上。就他的仕宦生涯而言,这是两个有决定性意义的时刻,而且有着历史的前后传承关系。不惟如此,此刻他必定隐隐感觉到这一曾经给他带来许多自我期许的仕途轨迹恐怕是要终结了。虽在这两首诗里面他没有明确表露出那种失意,他却通过小序透露了出来:“噫! 人生多故,不知明年秋又何许也?”二首诗中的基调也是消沉的,和他在刚担任中书舍人时诗歌中的那种从容已迥然不同。以他此时应已具备的政坛经验和敏感,他不可能对他即将来临的变化毫无预感。就在《曲江感秋二首》完成的四天之后,朝廷免去了他的中书舍人一职,将他外放为杭州刺史。虽然表面上杭州刺史职位不低,但对于拥有词臣身份的白居易而言,这显然是很不理想的转折。

饶有意味的是,在《曲江感秋二首》的第一首中,白居易特别点出从他进入学士院到长庆二年之间相隔十四年。其实元和二年他应该是三十六岁,但为了诗句押韵的缘故,他故意写成“我年三十七”,所以两个年份之间的实际间隔是十五年而非十四年。这一细节不禁让笔者注意到《白氏文集》中一首颇为奇特的诗《梦仙》:

① 关于白居易在杭州阶段的意识和文学,可参看芳村弘道《唐代的诗人研究》,第 266—304 页。
② 《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一八,第 1433 页。
③ 《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一一,第 894 页。

> 人有梦仙者,梦身升上清。坐乘一白鹤,前引双红旌。羽衣忽飘飘,玉鸾俄铮铮。半空直下视,人世尘冥冥。渐失乡国处,才分山水形。东海一片白,列岳五点青。须臾群仙来,相引朝玉京。安期羡门辈,列侍如公卿。仰谒玉皇帝,稽首前致诚。帝言汝仙才,努力勿自轻。却后十五年,期汝不死庭。再拜受斯言,既寤喜且惊。秘之不敢泄,誓志居岩扃。恩爱舍骨肉,饮食断膻腥。朝餐云母散,夜吸沆瀣精。空山三十载,日望辎　迎。前期过已久,鸾鹤无来声。齿发日衰白,耳目减聪明。一朝同物化,身与粪壤并。神仙信有之,俗力非可营。苟无金骨相,不列丹台名。徒传辟谷法,虚受烧丹经。只自取勤苦,百年终不成。悲哉梦仙人,一梦误一生。①

这是一首写作时间和意旨都不明确的诗,对此诗历来的读者并未多加留意,或许是因为其主题看似对唐代典型的求仙行为的讽刺,而在宋以来的版本中也被归入“讽谕”类。但若细绎诗意,会发现它更可能是别有所指。在唐代后期的诗作中,脱胎换骨而成仙的主题往往被用来隐喻文学科举尤其是进士科的及第并步入清途。梦也被用来作为阐述这种境界的文学手段。《梦仙》不仅符合这类隐喻的诸多特点,更有甚者,它描述的是一个由群仙导引面见玉帝并得到玉帝许诺的场景,在这幕场景中,安期、羡门等往昔成仙之人被形容为如公卿般环列,可见这已非一般意义上的成仙或仅仅由科举成功而超入清途,而是进入了一个更为高不可攀的境界。尤其值得注意的是诗中提到玉帝许诺做梦者十五年后会获取真仙的身份,而该人梦醒后因以梦为真,为此汲汲努力三十年,才发现为梦所误。为何白居易要给出十五年和三十年如此确切的时间段? 如果联系《曲江感秋二首》等诗,那么就会产生一个答案。《梦仙》提到的十五年就是从白居易元和二年到长庆二年这段时间,也就是和《曲江感秋二首》中的感叹一致。换句话说,这十五年经历,虽有不少波折,但曾给予他步入公卿的希望,也就是诗中所谓的“期汝不死庭”,可是这种希望最终只是一个幻影而已。前文已经提到,白居易在仕途一事上的命定意识早已在他的下邽时期就已流露,比如在下邽写的《归田三首》之一提到的“神仙须有籍,富贵亦在天”。《梦仙》中的“神仙信有之,俗力非可营。苟无金骨相,不列丹台名”正是和《归田三首》中的这种认知吻合。但这里他借用了流行于唐代社会的仕途命定的意识,来抒发他内心的挫败感。这梦恰恰不是一般意义上的求仙之梦,而是以求仙梦作为隐喻的清流仕途之梦,是类似于《梦游录》中《樱桃青衣》里卢生的白日梦。

那么《梦仙》诗中提到的“三十年”是否也有所指呢? 笔者在此也想做一些推测。上文提到,元和五年,白居易在翰林学士任上,宫廷画家李放奉宪宗之命为他写真并悬挂于集贤殿,这成为他一生中不断追忆的事件,为此他分别在元和五年、元和十二年、大和元年写诗追忆,每一次都是他仕途生涯中的一个重要节点。而当白居易在七十一岁致仕时,他又再度请人替自己写真,并留下《香山居士写真诗》:

> 元和五年,予为左拾遗、翰林学士。奉召写真于集贤殿御书院,时年三十七。会昌二年,罢太子少傅,为白衣居士。又写真于香山寺藏经堂,时年七十一。前后相望,殆将三纪。观今照昔,慨然自叹者久之。形容非一,世事几变。因题六十字以写所怀。
>
> 昔作少学士,图形入集贤。今为老居士,写貌寄香山。鹤毳变玄发,鸡肤换朱颜。前形与后貌,相去三十年。勿叹韶华子,俄成婆叟仙。请看东海水,亦变作桑田。②

这首诗的小序和诗句都明确提到“三十年”的意义,就是从他担任翰林学士时获得宫廷写真到他正式结束他的朝廷官僚生涯时写真纪念为止,三十当然是约数。诗作要表达的意思也和《梦仙》最后部分颇为吻合。《梦仙》中开头部分的“坐乘一白鹤,前引双红旌。羽衣忽飘飘,玉鸾俄铮铮”,用的是《列仙传》中王子乔成仙三十年后乘鹤返乡的故事。王子乔传说的地点正是洛阳附近的嵩山和缑山,在唐代,王子乔的故事甚至具有政

---

① 《白居易诗集校注》卷一,第 18—19 页。

② 《白居易诗集校注》卷第三六,第 2738—2739 页。小序中“元和五年”或为“元和三年”之误。

治意义。① 这里白居易巧妙借用王子乔的故事,不仅点出了嵩洛这个地点,这恰恰是香山寺和退休后的白居易之所在,而且也暗喻他对生涯中两个关键节点的感慨。用陈寅恪的话来说,这里的"三十年"和王子乔,既是古典,又是今典。这首《梦仙》很可能和《香山居士写真诗》作于同一时地,在他的古稀之年,白居易追忆起当年担任词臣的经历时,发出了如许的叹喟和自讽。由此可见,《梦仙》虽具讽谕之形式,实乃感怀之实录。② 白居易虽在后半生已看淡仕途,寻求着一种亦官亦隐的生命历程,但他毕竟是清流文化的产物和追随者,以他的文学才能、资历与机遇,却终究未能达至他期待的目标,对此他仍然难以释怀,在旷达闲适的外表下,他用诗歌暗码来表达出这种遗憾。

结　语

以上的讨论,旨在从几个侧面来观察作为9世纪政治和文化舞台重要成员的白居易,他是如何在以清流文化为代表的新政治文化潮流中获取科第的成功,顺利进入其核心群体;这一潮流又如何影响了他个人生涯的变化和世界观;他的期望与失望又如何帮助我们理解这一时代的文人士大夫的身份认同。作为时代转型的真正受益者,白居易得以成为作为清流文化最核心代表的翰林学士,但他毕竟出身孤寒,政治阅历也浅,加上才人的个性,虽然在价值观念上认同新的政治文化,却难以适应翰林学士的身份要求和工作环境,他的诗文因此表现出了强烈的疏离感。透过他的这种表达,我们能更贴近这位文学巨子的精神世界,了解在9世纪,对像他这样的士大夫而言,仕途轨迹、文学创作和日常关系网络的构成是如何交织不可分。尽管有种种挫折感,白居易担任翰林学士的这段经历却又是奠定他日后个人声望的关键,也是确保他最终获得尊贵政治地位的基础,在未来的岁月里,他也渐渐成为以翰林学士为核心的清流文化的象征性人物。这说明了清流文化一定程度上具有超越日常政治起伏的力量。

The Lonely Poet: Bai Juyi in the Political and Cultural Transitions of the Ninth Century

Lu Yang

(*Department of History*, *Peking University*, *Beijing* 100871, *China*)

Abstract: Anyone who wishes to understand late Tang politics and culture cannot afford to neglect the rich writings Bai Juyi left behind. His poetry has been the focus of literary scholars for decades, and his image as a detached but sometimes socially engaging poet long solidified. But few scholars have investigated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his official career and the rapidly changing political culture of the ninth century, and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his career outlook and his literary mood. A beneficiary of the rising Pure-Stream culture (*Qinliu wenhua*), Bai Juyi nevertheless expressed constant frustration and loneliness in his poetry during his tenure as a prestigious Hanlin academician. This study delineates Bai Juyi's changing mood and perceptions towards his career development as a rescript writer by placing them against the background of a complex landscape of institutional and cultural changes at the Tang court. It argues that many well-known poems he produced in his early career highlight the connection and tension between Bai Juyi, the promising bureaucrat, and Bai Juyi, the innovative poet. Despite his ultimate failure at achieving his career goal, his becoming an iconic figure in late Tang Pure-Stream culture owes a great deal to his early career as a rescript writer and the reputation of his literary works produced during that period.

Key words: Bai Juyi, 9th century, Pure-Stream culture

(责任编辑　管　琴)

① 关于王子乔故事在唐代政治中的意义,可参看唐雯《女皇的纠结——〈升仙太子碑〉的生成史及其政治内涵重探》,《唐研究》第23卷,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8年版,第221—245页。

② 梦可以说是元白诗歌创作中一个重要工具,用于表达他对个人或好友生涯的回顾和感怀,比如白居易著名的《和梦游春诗一百韵并序》即针对元稹的《梦游春七十韵》而作,还有《梦裴相公》《梦与李七庾三十三访元九》《梦行简》等。元稹也有类似的《感梦》《江陵三梦》。